



新聞稿 (104.03.10 1630)

有關柴山發現殺人焚屍一案，高雄地檢署郭來裕檢察官於3月9日下午4時30分許獲報後，隨即指揮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鼓山分局偵查隊及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刑事鑑識中心鑑識人員，由郭來裕檢察官親自率隊前往黃姓嫌疑人所稱之第一現場即台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黃嫌租屋處勘驗及採證，迄深夜11時許結束。

郭來裕檢察官於今日上午11時許，並會同潘至信法醫師於今日勘驗並解剖被害人A女後，發現被害人確實有鞏膜（眼白）充血，頸部動脈有瘀清及壓痕、腦部靜脈擴張充血等生前遭到掐死之特徵，初步確認與黃姓犯罪嫌疑人供稱係以掐死被害人之過程相符。